

# 國立臺灣大學 函

地 址：10617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4段1號  
聯 絡 人：劉利娜  
聯絡電話：(02)33665932  
電子郵件：linaliu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年9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校人字第 1120082277 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國科會函

主旨：有關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（下稱國科會）113年度「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」申請案，請於112年11月8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完成該會線上申請，並依說明三方式送件，俾憑彙整函報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科會112年9月5日科會科字第1120058992號函辦理，併附來函1份。
- 二、國科會自112年9月5日起接受旨揭計畫申請，計畫之執行期程自113年8月1日開始。
- 三、本計畫全面實施線上申請：
  - (一) 各類書表請務必至國科會網站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>)進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。各單位應確實先審查擬延攬之申請人資格條件及資料，並完成本校「申請國科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申請書」規定之審查程序，請至人事室網頁/常用表單/任免組/提聘名單下載，於旨揭期限前備妥相關資料送人事室辦理。
  - (二) 國科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，請至國科會網站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>)「學術研究」項下「補助獎

勵辦法及表格」中「延攬科技人才」之「補助延攬研究學者」頁面下載使用。

四、如有疑問請向下列業務承辦人洽詢：

- (一) 文學院、理學院、進修推廣學院洽陳怡婷小姐（分機：67284）；社會科學院、生命科學院洽許芳瑜小姐（分機：61735）；醫學院、公共衛生學院洽醫學院人事組張珠瑛小姐（分機：606轉288136）；工學院、進修推廣學院、凝態科學研究中心洽徐慧恩小姐（分機：65938）；生物資源暨農學院洽葉欣怡小姐（分機：65935）；管理學院、創新設計學院、國際學院、校級中心洽劉利娜小姐（分機：65932）；電機資訊學院、法律學院、共同教育中心洽葉品瑤小姐（分機：65936）。
- (二) 相關計畫內容疑問，請洽國科會科教國合處，電話：(02)2737-7561。
- (三) 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國科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，(02)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

正本：各院系所及各學位學程、醫學系各科、共同教育中心、師資培育中心、體育室、國際學院、各校級研究中心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、醫學院人事組、任免組(均含附件)

# 校長陳文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##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 
聯絡人：張雅惠科長  
電話：(02)2737-7561  
傳真：  
電子信箱：yth@nst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科會科字第112005899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113年度本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12年11月15日(星期三)前函送本會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會補助延攬研究學者暨執行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(下稱作業要點)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申請機構、受延攬人資格應分別符合前述作業要點第2點、第3點規定。各項規定及申請表件請至本會網站參閱使用(網頁路徑：學術研究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延攬科技人才補助延攬研究學者)。
- 三、本計畫申請方式：
  - (一) 依申請機構規定之截止申辦日前，登入本會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線上申請(<https://www.nstc.gov.tw/>)。
  - (二) 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擬延攬研究學者之資格及文件，於申請名冊備註欄逐案確認。符合者，線上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1式2份，併同研究學者資格切結書，經相關單位(人員)核章後，函送本會，方完成申請。
- 四、本計畫經費係專款專用，未獲補助案件恕不受理申覆。
-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

- (一) 有關作業要點及計畫規定，請洽本會科教國合處電話：(02)2737-7561、電子信箱：yth@nstc.gov.tw。
- (二) 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：0800-212-058、(02) 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會各處室（共23單位）

電子印章  
112/09/06  
08:02:32

國立臺灣大學  
統計學